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
編製增訂

財政部經管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

財政整理會

財政部經管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

財政部經管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引言

我國向無外債之說迄清末葉始開借用外資風氣同光之交先後舉外債凡十二次一爲同治六年三月征討捻匪陝甘總督左宗棠向上海外商借銀一百二十萬兩償期六箇月二爲同治六年十二月陝甘總督左宗棠向外商續借銀一百萬兩三爲同治十三年五月因臺灣事變欽差大臣沈葆楨向外商借銀二百萬兩償期十年利率八釐四爲光緒初元陝甘總督左宗棠借外商銀三百萬兩以上各款均以海關稅票爲擔保五爲光緒三年因出關餉需緊迫陝甘總督左宗棠請借洋債銀一千萬兩嗣因格於部議准減借五百萬兩以溫州廣東上海漢口四處海關稅爲擔保六爲光緒四年創設海軍借德國商人欸德金二百五十萬馬克利率五釐五毫七爲光緒五年因興辦要政借英國商人欸銀一千六百十五萬兩利率七釐八爲光緒十二年以廣東財政枯竭借英商滙豐銀行銀七十七萬兩償期三十年利率七釐九爲光緒十三年三月因鄭州河工緊急命李鴻章息借洋欸銀一百萬兩十爲光緒十三年加籌海軍經費借德國商人欸德金五百萬馬克償期十六年利率五釐十一爲光緒十四年四月復因鄭州河工借洋商銀一百萬兩年息七釐十二爲光緒十四年以完成津沽鐵路曾借洋債銀一百餘萬兩其中六七八十等次所借之欸均以海關稅及稅票爲擔保綜上所述前後所舉債額約當國幣五千萬元左右其利率自五釐以至八釐不等此爲第一時期甲午一役以還戰費支應既繁又復益以賠欸負擔歲計不足惟有乞靈外債以資挹注於是光緒二十年借滙豐銀

欸規元銀一千零九十萬兩利率七釐翌年續借匯豐金欸英金三百萬鎊利率六釐兩欸償期均二十年折扣則同爲九八二十一年訂俄法借款法金四萬萬佛郎償期三十六年折扣九四又八分之一利率四釐繼又借克薩鎊欸及瑞記洋欸各英金一百萬鎊償期均二十年折扣前者九五五後者九六利率則均爲六釐光緒二十二年又借英德銀公司英德洋欸英金一千六百萬鎊償期三十六年折扣九四利率五釐光緒二十四年又續借英德洋欸英金一千六百萬鎊償期四十五年折扣八三利率四釐五毫以上七欸其擔保均爲海關稅及關票其中瑞記洋欸一項於關稅之外益以江蘇省之鹽課釐金又英德續借款一項於關稅之外益以蘇贛浙鄂皖等省之七處鹽貨釐金此爲第二期庚子拳匪之亂認賠各國損失本息兼權達銀九萬八千餘萬兩之鉅償期三十九年利率四釐亦以關稅爲擔保逐年支出激增國家元氣因之大傷嗣於光緒三十年復以此項賠欸發生鎊虧之爭執政府另訂匯豐新借款英金一百萬鎊以資彌補此欸償期二十年折扣九一利率五釐以山西省百貨及菸酒釐金之一部分爲擔保宣統二年清廷銳行新政因有改革幣制之議與英德法美銀公司訂幣制借款英金一千萬鎊償期四十五年折扣九五利率五釐以東三省菸酒稅出產稅銷場稅及各省鹽斤加價爲擔保但此項借款僅交過墊欸十萬鎊早經還清合同亦歸無效此爲第三時期民國肇造百度更始外約有賡續之效內政開鼎新之基建置頻繁國用浩大重以軍旅疊興迄無寧歲先後舉債益多如民國元年之華比借款先後共交英金一百二十五萬餘鎊償期一年折扣九

七利率五釐以通常歲收及京張鐵路之淨利及財產爲擔保克利斯浦借款英金一千萬鎊實交五百萬鎊償期四十年折扣八九利率五釐以鹽稅爲擔保民國二年之善後借款英金二千五百萬鎊償期四十七年折扣八四利率五釐擔保計分三項一鹽稅二關稅三直魯豫蘇四省之中央稅項狄思銀行借款英金四十萬鎊償期五年利率五釐以田賦或關稅爲擔保此爲第四時期上舉各時期訂借外債係專以財政部經營之有確實擔保者爲範圍如與本會前次刊布之財政部經營無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及交通部經營各項債款說明書參互考證不難見其全豹大都最初起借各款手續諸從簡約迄甲午以後所借各款則漸成爲公債形式至於庚子賠款一項性質雖屬償金但以數額過鉅其勢非分還不可遂亦同於普通債務試就前列各債之擔保品一爲研究則幾全部分屬諸關鹽兩稅甚或有一款而兼占兩稅者夫關稅鹽稅原爲國家最重要之收入今則盡處於外人監督執行之下坐使國家主權喪失財政陷於毫無迴旋之境歷數十年而猶不得脫其羈絆思之可爲痛心有確實擔保諸債於整理上在債權方面固無十分需要因之邦人亦渺注意然其爲數既鉅期限復長且每借一款動與政治有關其重要程度正不在無確實擔保諸債之下豈容稍涉漠視此本會編輯之本旨也

財政部經營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凡例

一本說明書內所收各欸以財政部經營之有確實擔保外債而現時尙存在者爲範圍

一本書分上下兩編以各項借款爲上編各國庚子賠欸爲下編

一敘述各欸沿革悉以財政部新舊案牘爲依據自每欸起借成立後一切經過事實靡不擇要采列俾明本末

一各欸事實及所欠本息數目爲便於編述起見一律以民國十七年六月三十日爲截止時期

一各項借款於每欸說明之後各附表件所有本欸諸要點及逐年還本付息詳數均包括無遺藉資參考

一各國庚子賠欸其中數國因有協定退還或拋棄及自動變更用途之各種關係情形異常複雜且與原訂應付數目相較已多不符本書既於總說明中附列數表載明原訂數目復於事實上有變動之各國分說明中各附一表載明改訂應付數目前後對照足供探討

一各國庚子賠欸事實既多變動案牘甚繁決非數語所能殫述特爲附錄原文多者並序爲甲乙以清眉目其有關係僅及一部分者則摘錄篇章務求簡括

各附錄文件中或有未易了解及須前後互證之處輒酌加按語以期醒豁

一各國庚子賠欸間有附帶事項亦於說明之外鈔附表件取便旁證

一 外國貨幣市價時有升降本說明書所列各項外幣折合國幣比率係準酌民國十七年六月中旬編輯本書時之行市含零取整計算與民國十六年六月本會刊布之財政部經管無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所列截至民國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止欠付本息外幣折合國幣比率相較頗多出入特爲舉出免滋誤會

一 本書核算校勘力求正確惟篇幅既多罣漏舛錯仍恐難免應俟將來再爲訂正讀者諒之

財政部經管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總目

引言

凡例

各項借款說明書

各國庚子賠款說明書

財政部經管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

總目

各項借款說明書目錄

一各項借款總明細表

二俄法借款說明書 附表

三英德借款說明書 附表

四英德續借款說明書 附表

五克利斯浦公司借款說明書 附表

六善後借款說明書 附表

財政部經營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

上編

目錄

各國庚子賠款說明書目錄

一各國庚子賠款總明細表

二各國庚子賠款說明書

(一)德國部分

(二)奧國部分

(三)俄國部分

附錄文件

(甲)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中俄協定第五聲明書

(乙)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俄國庚子賠款委員會致外交部函

(丙)財政部舊編俄國賠款緩付部分指撥公債基金數目表

(丁)財政部舊編俄國賠款停付部分指撥公債基金數目表

(四)美國部分

附錄文件

(甲)民國十三年七月二十四日外交部上大總統呈文

(乙)民國十三年九月十一日外交部上大總統呈文

(丙)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章程

(丁)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七日外交部致駐美施公使咨文

(戊) 美國部分庚子賠款實收及分次退還數目詳表

(五) 法國部分

附錄文件一

(甲) 民國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外交部收法國公使面交節略

(乙) 民國十一年七月五日外交部發法國公使節略

(丙) 民國十一年七月九日外交部收法國公使照會

(丁) 民國十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外交部復法國公使照會

附錄文件二

(甲) 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二日外交部致法國公使照會

(乙) 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二日外交部收法國公使照會

(丙) 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二日外交部致法國公使照會

(丁) 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二日外交部收法國公使照會

(戊) 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二日外交部收法國公使照會

(己)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二日外交部致法國公使照會

(庚)美金債券條文

(辛)民國十四年四月二十三日外交部上執政呈文 附中法教育基金委員會組織大綱

(壬)一民國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中法教育基金委員會代表團致外交部函

(壬)二民國十四年五月三日中法教育基金委員會中國代表團致外交部函

(癸)摘錄中法實業銀行和解辦法第四條原文

附錄文件三

(甲)民國十六年八月八日中法工商銀行致財政部函

(乙)民國十六年八月八日財政部致中法工商銀行函

(六)比國部分

附錄文件

(甲)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外交部致比國公使照會

(乙)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外交部收比國公使照會

(丙)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外交部收比國公使照會

(丁)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外交部復比國公使照會

(戊)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外交部致比國公使照會

(己)民國十四年九月五日外交部收比國公使照會

(庚)華比銀行墊款合同暨美金債券條文

(辛)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八日外交部與比國公使協定原文

(壬)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八日外交部致財政部函

(癸)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八日財政部復外交部函

(子)中比庚款委員會章程

(七)義國部分

附錄文件

(甲)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致義國公使照會

(乙)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收義國公使照會

(丙)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收義國公使照會

(丁)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復義國公使照會

(戊)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收義國公使照會

(己)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復義國公使照會

(庚)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致義國公使照會

(辛)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收義國公使照會

(壬)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外交部收義國公使照會

(癸)華義銀行墊款合同暨美金債券條文

(子)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中義委員會中國代表團致財政部函

(八)日本國部分

附錄文件

(甲)民國十三年二月六日中日兩方面委員協議簽字之變更日本庚款用途議案

(乙)民國十四年五月四日外交部收日本公使照會

(丙)民國十四年五月四日外交部致日本公使照會

(丁)民國十四年五月四日外交部致日本公使函

(戊)民國十四年五月八日外交部收日本公使函

(己)民國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外交部致教育部函

(庚)民國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外交部收日本公使照會

(辛)對華文化事業公布之特別會計法

(九)英國部分

附錄文件

英國政府頒布中國庚子賠款用途案全文

(十)荷蘭國部分

附錄文件

(甲)民國十四年十月三十日外交部收荷蘭國公使面交節略

(乙)民國十四年十一月二日外交部復荷蘭國公使節略

(十一)葡萄牙國部分

(十二)西班牙國部分

(十三)瑞典
挪威國部分

(十四)雜費部分

各項借款總明細表

截至民國十七年六月三十日為止

借款名稱	戶俄法各銀行德英銀行總會德英銀行總會倫敦克利斯浦公司英德俄法日五國銀行團	訂借日期	原訂債額	已交債額	預計應付利息總數
德借英德續借款克利斯浦借款善後借款	前清光緒二十一年前清光緒二十二年前清光緒二十四年民國元年八月三十日即西歷一九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前清光緒二十一年前清光緒二十二年前清光緒二十四年民國元年八月三十日即西歷一九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法金 佛郎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英金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英金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英金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英金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法金 佛郎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英金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英金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英金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法金 佛郎 三六,〇四八,七四六,四〇〇 英金 一八,六三〇,一四六,〇〇〇 英金 三,五五,四四〇,〇〇〇 英金 七,二二七,七二二,〇〇〇 英金 四,八三三,五九七,〇〇〇

財政部經管有確實擔保外債說明書 上編 各項借款總明細表

二

擔	年	還本付息期限	折及實交債額	利率	用途	已還本金數
以中國海關收入稅項及中國政府所簽存票作為擔保	限三十六年還清	自西歷一八九五年七月一日為始至西歷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終了每半年付息一年還本	扣九四又八分之一實交債額法金三萬七千六百五十萬佛郎	年息四釐	充作應償日本甲午賠款之用	法金 三萬、四百、零六、零 合英金 一三、五四、三三三、〇〇〇
以中國通商各關之稅收及中國政府所簽存票作為擔保	三十六年還清	自西歷一八九六年四月一日為始至西歷一九三二年四月一日終了每半年付息一年還本	九四實交債額英金一千五百零四萬磅	年息五釐	充作應償日本甲午賠款之用	英金 一三、七〇、三三三、〇〇〇
以中國關稅並下列各項釐金儘先抵還蘇州、蕪湖、九江、浙東、兩省及宜昌、鄂岸、皖岸、鹽釐	四十五年還清	自西歷一八九八年三月一日為始至西歷一九四三年三月一日終了每半年付息一年還本	八三實交債額英金一千三百二十八萬磅	年息四釐五	充作應償日本甲午賠款之用	英金 七、一七、八四一、六六六
以鹽課羨餘庫平銀二千三百五十一萬兩作為儘先抵押	四十年還清	自西歷一九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為始至西歷一九五二年九月三十日終了每半年付息一年還本	八九實交債額英金四百四十五萬磅	年息五釐	備還從前各項債款及整頓政務興辦實業之用	英金 四、五、八四〇、〇〇〇
以中國鹽務收入海關收入及直隸、豫、蘇、四省之中央稅收作為擔保	四十七年還清	自西歷一九一四年一月一日為始至西歷一九六零年七月一日終了每半年付息一年還本	八四實交債額英金二千一百萬磅	年息五釐	歸還中央政府及各省舊欠零星外債賠償各國因我國革命所受損失及充作一切善後政費之用	英金 一、三、五、二一〇〇、〇〇〇